

##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 III.4 核准交易所指引

#### 引言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一般）規例》（簡稱《規例》）第2條闡釋「核准證券交易所」的定義為：

- (a) 認可證券市場；或
- (b) 任何在香港以外地方（簡稱「港外」）設立，並由管理局為施行本《規例》而藉憲報公告宣布為核准證券交易所的證券交易所。

2. 此外，《規例》第2條闡釋「核准期貨交易所」的定義為：

- (a) 認可期貨市場；或
- (b) 任何在港外設立，並由管理局為施行本《規例》而藉憲報公告宣布為核准期貨交易所的期貨交易所。

3.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簡稱《條例》）第6H條訂明，管理局可為向核准受託人、服務提供者及條例所涉及的其他人士提供指導而發出指引。

4. 管理局現發出指引：

- (a) 列出由管理局為施行《規例》第2條而宣布為核准證券交易所的港外證券交易所名稱；及
- (b) 列出由管理局為施行《規例》第2條而宣布為核准期貨交易所的港外期貨交易所名稱。

## 核准交易所

5. 附件 A 及 B 分別列出港外核准證券交易所及核准期貨交易所的名單。
6. 由兩間核准交易所合併而成或某核准交易所收購另一核准交易所後新成立的交易所，管理局亦會給予核准。

## 在不同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交易

7. 為免生疑問，現闡明凡在核准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證券，即符合在核准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規定，而不論該證券是否透過另一間證券交易所進行交易。舉例來說，某瑞士公司在瑞士交易所上市，但經另一證券交易所如 Virt-x 進行交易。

## 用詞定義

8. 指引中的用詞，凡與《條例》及其附屬法例中的用詞相同，其涵義與《條例》及其附屬法例為該等用詞所下的定義相同（指引如另有訂明，則作別論）。如有需要，應參閱《條例》及其附屬法例的適當條文。

## 核准港外證券交易所名單\*

| 國家   | 核准證券交易所名稱    |
|------|--------------|
| 澳洲   | 澳洲證券交易所      |
| 奧地利  | 維也納交易所有限公司   |
| 比利時  | Euronext布魯塞爾 |
| 巴西   | 聖保羅證券交易所     |
| 加拿大  | 多倫多證券交易所     |
| 中國   | 台灣證券交易所      |
| 丹麥   | 哥本哈根證券交易所    |
| 芬蘭   | 赫爾辛基證券交易所    |
| 法國   | Euronext巴黎   |
| 德國   | 德國交易所股份公司    |
| 希臘   | 雅典證券交易所      |
| 愛爾蘭  | 愛爾蘭證券交易所     |
| 以色列  | 台拉維夫證券交易所    |
| 意大利  | 意大利證券交易所     |
| 日本   | Jasdaq 證券交易所 |
|      | 大阪證券交易所      |
|      | 名古屋證券交易所     |
|      | 東京證券交易所      |
| 韓國   | 韓國交易所        |
| 盧森堡  |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
| 馬來西亞 | 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    |
| 墨西哥  | 墨西哥證券交易所     |

| 國家  | 核准證券交易所名稱     |
|-----|---------------|
| 荷蘭  | Euronext阿姆斯特丹 |
| 新西蘭 | 新西蘭交易所        |
| 挪威  | 奧斯陸證券交易所      |
| 葡萄牙 | Euronext里斯本   |
| 新加坡 |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
| 南非  | 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    |
| 西班牙 | 馬德里證券交易所      |
| 瑞典  | 斯德哥爾摩交易所      |
| 瑞士  | 瑞士交易所         |
| 泰國  | 泰國證券交易所       |
| 英國  | 倫敦證券交易所       |
| 美國  | 美國證券交易所       |
|     | 納斯達克證券市場      |
|     | 紐約證券交易所       |
|     | 太平洋交易所        |
|     | 費城證券交易所       |

\* 由兩間核准證券交易所合併而成或某核准證券交易所收購另一核准交易所後新成立的證券交易所，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亦會給予核准。

## 核准港外期貨交易所名單\*

| 國家     | 核准期貨交易所名稱      |
|--------|----------------|
| 澳洲及新西蘭 | 悉尼期貨交易所        |
| 加拿大    | 蒙特利爾交易所        |
| 法國     | Euronext巴黎     |
| 德國     | 歐洲期貨及期權交易所     |
| 日本     | 大阪證券交易所        |
|        | 東京國際金融期貨交易所    |
|        | 東京證券交易所        |
| 荷蘭     | Euronext阿姆斯特丹  |
| 新加坡    | 新加坡衍生商品交易所     |
| 瑞典     | 斯德哥爾摩交易所       |
| 瑞士     | 歐洲期貨及期權交易所     |
| 英國     | 倫敦國際金融期貨及期權交易所 |
| 美國     | 芝加哥期權交易所       |
|        | 芝加哥交易所         |
|        | 芝加哥商品交易所       |
|        | 紐約交易所          |

\* 由兩間核准期貨交易所合併而成或某核准期貨交易所收購另一核准交易所後新成立的期貨交易所，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亦會給予核准。